



隨
他

去

不要挑剔别人的过失，如果他们做错了，也没有必要自寻苦恼。如果你给他们指出什么是对的，而他们并没有依你说的去做，那就随他去。

当佛陀跟各个老师学习时，他觉察到他们的方法都不圆满，但是，他并没有轻视他们。即使他觉察到他们的方法并不圆满，他还是谦虚地、恭敬地学习，这使他在和他们之间的良好关系中获益。他虽然还没有觉悟，可是他还是没有去批评或企图教导他们。当他觉悟之后，他恭敬地忆起那些他曾向之学习过的老师，而且希望与他们分享他新发现的学问。

[宁静的森林水池] ~ 阿姜查尊者

给予圣洁者一刻的敬重胜过祭火百年

若人一百年一事火于林中，
不如须臾间，供养修己者，
彼如是供养，胜祭祀百年。

(法句 107)



第8章之6：

祭火不是正确的实践*

有一次，舍利弗 (Sariputta) 尊者问他婆罗门 (Brahmana) 种姓的侄儿，有没有做过任何的福业。他的侄儿回答说，他在每个月祭火的仪式中都献祭一头羊，他希望如此的业有助于他往生梵天界。舍利弗尊者告诉他说，他的老师们给了他虚假的希望，他们根本不知道如何往生梵天界。

然后，舍利弗尊者带那年轻的婆罗门去见佛陀。佛陀教授他导向梵天界的佛法。佛陀告诉婆罗门说：“给予圣洁者一刻的敬重远远胜过祭祀火百年。”

* 祭火在当时的伊朗和印度是一个普遍的实践。一些人把火界看作众神之一。其他人相信，通过祭火，他们可以讨好众神，以得到他们的祝福和保护。其他的普遍实践是献祭动物和在圣河里沐浴。佛陀是当时唯一指出如此实践乃徒劳无益的宗教导师。

我们需要志工！

- ✓ 佛法老师
- ✓ 佛法老师助理
- ✓ 教室协调员
- ✓ 膳食团队

请联络我们

🌐 www.bisds.org

✉️ info@bisds.org

Ⓕ BISDS Family

📱 Sister Jacqueline 013-351 8018
Sister Crystal 019-336 3689

周日佛法学校(佛教大寺院)
123, Jalan Berhala, Brickfields
50470 Kuala Lumpur
电话: 03-2274 1141 / 03-2274 1886

佛法老师必备条件

有志愿成为志工者必须：

- 曾上过佛学班 / 佛学考试 / 完成佛学课程。
- 周日佛法学校成人佛学班前学生。
- 具备佛法知识。
- 热衷于教导。



“通过分享你的时间和给予服务，你可以改变别人的生命。”

长老的教导



【莲花盛开】

阿姜查尊者

食德

有一次，一位居士来拜访我，他问我：“假若我严守五戒，那我哪还能衣足饭饱啊！”我回答他：“那就吃你的德行啊！”这怎么吃法？他满脸的疑惑。我又继续跟他说：“只要继续严守这些戒条就对了。吃你的德行，看看结果如何。”他脑袋一片迷茫，就是搞不懂，真是无奈！



稍后，他来参加斋戒日，并受持八戒。他不解地想：“过午不食的道理又在哪儿？”他在好奇心的作祟下偷偷地溜出去吃晚餐，想知道会有什么事发生。他后来告诉我，只有一件事，他从破戒中观察到，那餐真是好吃极了！“你为何禁止我们在斋戒日的晚上吃东西呢？”他这么试着想看看会有什么恶报发生，例如：有不幸的遭遇、碰上鬼怪的入侵将他的心占夺等等。在他尝试破了过午不食戒后，他并没有察觉到任何不同的事发生，再说，他反而觉得总比辛苦饿着肚子还好！

有这种想法的人实在很糟糕，你看，既然受了戒，就应该完全受持。不过，他后来进步多了，我有次回到寺庙里，他来跟我顶礼并求忏悔：

“啊！以前我真不懂您所谓‘吃功德’是什么意思，然而，我现在懂了，而且我天天都‘吃功德’，感觉很自在。”

任何要持戒的人，也许都会害怕去做，认为持戒会很苦闷，可是，事实却非如此，戒德能使生活轻安自在，因为不善的活动不多，就会使得生活中没有重大的危险性。思惟一下你过去与未来的行为，你才能坚毅地遵循，并且明白，你的行为是受到正当的纪律所限制。假如我们回想过去所为的恶行，就能够弃除恶行，当你瞻望未来时，会发现未来的生活，是无比轻松自在的。一切的痛苦皆源自于错误的知见——对事物持错误的看法。如果你以不正确的看法来看待事物，当下就会受苦；话说回来，当你以事物的本然来看待时，你将会轻松，而且自在。



玛欣德尊者

【玛欣德尊者佛法问答】

问：没有神识，是心识在轮回投胎吗？为何在缘起观到有心识的前世、今生、未来？心识在死心一起的刹那灭去，又在业的带领下结生故而才有生生世世的残留印记吗？

玛欣德尊者答：不是这样的。如果你认为有个神识，那是邪见；如果你认为有个心识在轮回投胎，那是邪见；如果你认为有心识的前世、今生和未来，那也是邪见。

心识是刹那、刹那生灭的，后一刹那的心识已经不再是前一刹那的心识了，没有任何的持续性，它只有相续的生灭性，一个心识不会永恒地维持。

当我们造了业，业很快会消失。比如：一个人在杀的时候，心已经灭去

了，他所造的业的力量只是一种影响力存在而已，那种造业的心早已灭去。我们为什么还能记得过去所造的那种杀业或不善业呢？其实并不是说那种杀的业和那种心还存在，而是因为我们取过去的当时的那种心为目标，那个时候我们的心取过去杀的心为目标，就感觉我们还记得，其实这过去的影像只是一种所缘而已，明白吗？它只是做为一种心认知的目标。

比如：我们现在很生气，所生起的心是嗔心。我们明天再想起自己昨天很生气，现在所生起的这种嗔心只是明天想起的心的所缘而已。心取所缘，由于心能够取过去的目标为所缘，所以我们感觉所谓的生命由于记忆的关系好像它是恒常的。其实不是，一造下立即就灭去，一造下立即就灭去，如果我们认为它会持续，那是一种常见，也是一种我见，这些都是邪见。





雷瓦达尊者

辨认正确和错误的教法

佛陀证入般涅槃之前，弟子们请示佛陀该如何辨认正确和错误的教法。佛陀这样讲解：“假设，有一位比库（比丘）在说法，然后说：‘我教导你们的法，是我亲自从佛陀那里听闻而来’。纵然他这样说，请不要急着接受他所说，也不要急着舍弃它。把他的教法与我在经、律和阿毗达摩中的教法相比较。唯有当你见到那是依据我曾经教导的，你应该接受他的教导。如果那不是依据我曾经教导的，请舍弃它。”因此，我们需要检查到底一位导师对我们所说的是不是正法。这是个人的责任。

在佛陀所举的例子中，一位比库（比丘）在说“我教导你们的法，是我亲自从佛陀那里听闻而来”。如果他说的是事实，那么那位比库（比丘）就是亲自遇见佛陀的人。然而，佛陀却说，即使在这种情况下，也不要立刻接受他的话。现今没有人能声称曾遇见过佛陀，所以，如果有人不以恭敬心教导佛法，这样的导师也许会以错误方式引导他人。

我们一定要尊重法，一定要尊重佛陀，也一定要尊重我们自己。如果我们不尊重自己，就会随心所欲去做事。我们一定要自量。趣向涅槃之道的教法出现，是由于一切知佛陀的出现，我们是没有一切知智的，所以不能只是随心所欲的去说法。如果我们不教导一切知者的教法，那就不是在饶益自己和他人，反而是在摧毁自他。因此，要把这个忠告永远铭记在心。

许多导师在没有怀着恶意的情形下，教导佛法时不臻圆满，或者说，他们在某些方面的教导不正确。换言之，有许多导师没有教导佛陀传授给我们的完美无暇之法。我们应该考虑到，这些导师是根据自身有限的能力在教导，而且他们也许甚至没有觉察到自己所教的并不符合佛陀所教的。

无论如何，我们也许还是能够从这些导师身上学到一些东西。我们应该学习，可是，我们一定也得懂得分辨是否要继续在他们的指导下学习教理和修行。虽然他们不能依据佛陀教法去教导，而且是根据他们有限的理解能力讲解和诠释佛陀的言教，他们还是提供了我们禅修的机会。假如没有恶意，他们就没有作下任何不善行。主要考量的是，如果追随着他们，我们就不能达到目标；他们只能带我们沿此道而行，仅此而已。

我们之所以被接引到这些导师跟前，也许是因为他们的名声。因为他们受到大众包括出家人的敬仰，所以我们跟他们学习。因为他们，我们对禅修产生兴趣而开始修行。因为有了这个机会，过后获得了另一个机会时，我们就可以和前者相比较。最终我们发现到，自己过去所学所修的，是以导师的传统而不是佛陀的教法为依据。无论如何，回想自己因为以前的导师使我们对禅修产生兴趣，我们还是应该感恩的。



我曾经在生活中经历这些事情。当我是在家人时，我也曾经练习禅修。那时，我以为所有的比库（比丘）都在教导佛陀所教的法，所以我相信他们。作为在家人，我们想要的是成功、富裕和显要的地位，我们的目标是欲乐目标，求法只不过是短暂的追求，并不是优先考虑的事。我们没有办法区别何谓正确和错误，只是在有限的境况下学习导师所教的。因此，我不知道自己所修的是正确还是错误。当心中生起悚惧感时，我才决定选择过出家生活。那时，我出家的目的是要究竟灭苦。于是，我的目标完全改变了。我不再想要寻找得到名利的方法；反之，我的目标是寻找解脱的道路。因此，我必须了解什么是佛陀真正的教导。在那时，我才有机会研究佛陀的教法，因此可以把它们和之前所修的作出比较。最后我了解到什么是正确，什么是错误的。我很幸运。

如果不在僧团之中，不容易了解正确和错误教法以及正确和错误修行的微细差异。只有当我们进入僧团，才能够更深入了解佛法。因此，我的劝告是，深入学习佛陀教法，为你自己负起责任。你应该为自己的善益负起责任。

在很大程度上，我们受到自己出生环境的影响。如果生在美国，我可能会是基督教徒；如果生在伊拉克，我也许就会是回教徒；如果生在台湾，我几乎肯定是一位北传比丘。

由于生在缅甸，我成为一位上座部佛教的比库（比丘）。这是我们需要注意的一点，不必去抱怨自己出生的环境。长大以后，我们就有足够的智力，凭着自己的努力去了解什么是真理。这是我们的责任。

我有许多弟子来自许多不同的国家，美国、德国、加拿大、日本。他们有些是在身为基督教徒的背景下长大，因为他们出生在基督教徒的环境。可是成年以后，他们有了思想的自由，凭着自身的才智，他们去学习这样或那样的。最后，在佛陀的教法中，他们找到自己的理想，因而选择了自己的道路。因此，重要的是，不要跟随传统，而是跟随佛陀真正的教法。事实就是如此。

摘自《诸佛所教之真谛》

[增支部]

十集 ◎ 九十

力

1. 佛陀问舍利弗 (Sariputta) 尊者：“舍利弗！一位阿罗汉比丘具有多少力，拥有了彼力，他宣称自己漏已尽？”
2. “世尊！阿罗汉比丘具有十力，拥有了彼十力，他宣称自己漏已尽。”
3. “世尊！于此，阿罗汉比丘充分地以正智慧如实知见诸行无常。此是阿罗汉比丘所拥有之力。基于此力，他宣称自己漏已尽。”
4. “再说，世尊！阿罗汉比丘充分地以正智慧如实知见欲乐如火坑。此是阿罗汉比丘所拥有之力。基于此力，他宣称自己漏已尽。”
5. “再说，世尊！阿罗汉比丘的心趋向、倾向、陷入于隐居，其心住于隐居，乐于出离，完全断除导致一切漏生之法。此也是阿罗汉比丘所拥有之力。基于此力，他宣称自己漏已尽。”
6. “另外，世尊！就阿罗汉比丘而言，他已充分地发展四念处。此也是阿罗汉比丘所拥有之力。基于此力，他宣称自己漏已尽。”
7. “另外，世尊！就阿罗汉比丘而言，他已充分地发展四正勤。。。四成就之法。。。五根。。。五力。。。七觉支。。。八道分。此也是阿罗汉比丘所拥有之力。基于此力，他宣称自己漏已尽。”
8. “世尊！一位阿罗汉比丘具有如是十力，拥有了如是十力，他宣称自己漏已尽。”

[无始相应]

二 ◎ 第二

地

1. [尔时，世尊住于] 舍卫城 (Savatthi)。
2. “比丘们！轮回无始，众生为无明所覆盖，渴爱所缚，流转轮回之起点不得显露。”
3. “比丘们！假设有人以大地之土作枣种子大的土丸，计算而置：‘此是我父，此是我父之父。’比丘们！他数算其父之父而不能终尽，此大地之土已至终尽。”
4. “为什么呢？比丘们！轮回无始，众生为无明所覆盖，渴爱所缚，流转轮回之起点不得显露。”
5. “比丘们！如是，汝等长久承受苦恼，汝等长久承受痛苦，汝等长久承受苦难，藏骸处不断扩大。因此，比丘们！这一切足以使汝等厌离此世间，足以使汝等放弃对此世间之渴爱，足以使汝等从此世间中解脱。”

BMV周日中文佛学班

每逢星期日，早上9时半至中午12时
(除了公共假期或学校假期)

- Khema (6-8岁)
- Uppalavanna (9-10岁)
- Patacara (11-12岁)
- Sakula (13-16岁)
- Sanghamitta (成人班 >17岁)



缘起法

找不到天神，梵天；生命之轮本无一物，只有纯粹的现象滚动，一切都因缘而生。 清净道论 (Visuddhi Magga)

达摩难陀博士

缘起法是佛陀最重要的教义，也是非常深奥的。佛陀时常以两个方法其中之一讲述他觉悟的经历，若不是说他已理解了四圣谛，就是说他已理解了缘起法。不过，更多的人听过四圣谛，并且愿意讨论它，而不是缘起法，虽然缘起法也一样重要。

虽然对缘起法的慧见随着心灵的成熟生起，但是我们还是能够理解所涉及的原则。缘起法的根据是，生命或世界是建立在一组的关系上，在这关系里，诸要素的生起和止息依靠其它缘生它们的要素。这个原则可以以下四句话说明：

此有故彼有，
此生故彼生。
此无故彼无，
此灭故彼灭。

生命的生起，持续和止息倚靠这相互依赖和相对性的原则。这个原则被称为缘起法 (Paticca samuppada)。这个定律强调一个重要的原则，即：宇宙的一切现象是相对的，因缘而生法，它们不能在没有支助缘情况下独立生起。一个现象的生起，因为一组合的支助缘的存在。那现象将止息，当支助它生起的缘和成分不再能维持它。这些支助缘本身的生起，持续和消失也依赖其它的要素。

缘起法是了解宇宙的一个实际方法，也等同爱因斯坦 (Einstein) 的相对论。一切只不过是一组合的因缘的事实，符合现代科学对这个物质世界的观点。由于一切都是因缘而生，相对和相互依靠的，此世间没有任何东西可以被

视为一个永恒或独特的实体、多方面地被视为一个自我、或很多人所相信的永恒的灵魂。

这个现象的世界是建立在一组的关系，但是我们通常是否这样看这个世界呢？由于我们的欲望，我们在心中制造有关它永恒性的幻想，人类很自然的执取他们所认为美丽或可爱的，和拒绝丑恶的或不可爱的。由于受制于贪婪和嗔恚的力量，他们被愚痴误导，被他们所执取或拒绝的东西的永恒错觉遮蔽。因此，我们很难理解这个世界像泡沫或海市蜃楼，并不是我们所相信的那种实相。我们不了解真实并不真实。它好像一团火球被迅速的旋转时，可以一瞬间制造一个圆圈的幻觉。

缘起法中运作的基本原则是因与果。在缘起法里，涉及缘起过程中的各种因获得详细的阐述。让我们以油灯为例子，说明我们身边事物的缘起法本质。油灯的火焰依靠油和灯蕊燃烧。由于油和灯蕊存在，油灯的火焰燃烧。若其中两者之一不存在，火焰熄灭。这个例子说明有关油灯火焰的缘起法的原则。再以植物为例子，植物依靠种子、土壤、潮湿、空气和阳光成长。这一切现象本身也依靠一些因缘，而不是独立地生起。

在佛法里，我们有兴趣知道如何将缘起法的原则应用在苦和再生的问题上。论点是如何解释我们还处于生死轮回中，或者解释苦和我们如何摆脱苦。这不是世界的起源或进化的描述。因此，我们不可以假设无明，缘起法里的第一个要素，是第一因。由于一切现象的生起是因为之前的因，所以不可能有第一因。

根据缘起法的定律，十二个要素解释生命从一生到另一生的持续不断。它们是：

- 一、缘无明而有行
- 二、缘行而有识
- 三、缘识而有名色
- 四、缘名色而有六处（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和意）
- 五、缘六处而有触（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和意之触）
- 六、缘触而有受
- 七、缘受而有爱（渴爱）
- 八、缘爱（渴爱）而有取
- 九、缘取而有有
- 十、缘有而有生
- 十一、缘生而有老、死、悲伤、追悔、苦痛、悲哀、绝望

这就是生命如何生起，存在和延续，也是苦如何生起。这些要素可以被了解为顺序地跨过三世的时间：过去世、现在世和未来世。在缘起法里，无明和行属于过去世，导致现在生起的二因。以下的要素，即识、名与色、六处、触、受、爱、取和有，涉及现在世。最后两个要素，即生和老死属于未来世。

在这定律里，无明，第一个要素，导致行（业 (Karma)）生起。无

明的意思是不知或不理解我们生命的真正本质。由于无明，人造善或恶业，导致他再生。再生可以发生在各生存境界：人的生存世界、天界或更高的生存世界、或痛苦的境界，一切依靠他的业的素质。当人死时，他的行是识生起的缘，在再生过程里，识是新生命的第一火花。

一旦结生识发生，生命重新开始。缘识而有名与色，即一个生命体诞生了。缘名与色而有六处（第六处是心本身）。缘六处而有触。与什么接触？与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、和法接触。

这些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、和法可以是美丽的、可爱的和吸引人的。另一方面，他们可以是丑陋的和厌恶的。因此，缘触而有受：乐受、苦受、或不乐不苦受。因为这些受，吸引（贪婪）和嫌弃（嗔恚）的规律就开始运作。众生很自然的被可喜目标吸引和被不可喜的目标击退。缘受而有爱。一个人欲望和渴求美丽和吸引人的色；美丽和吸引人的声；和被心视为美丽和吸引人的香、味、触、和法。从这些欲望，他发展了对可喜的目标的非常强烈的取（或强力排斥不可喜的目标）。由于这取和执着，下一生的缘形成，生起了有。换句话说，取启动了有的过程。

缘起法的下一环是：缘有而有生。最后，缘生而有老、死、悲伤、追悔、苦痛、悲哀、绝望。

这个过程可以被切断，如果这个方程式的序获得倒转：通过无明的止息（经过培育慧见和得见一切现象的真正本质），行或业止息；通过行的止息，识止息；。。。通过生止息，老、死、悲伤、追悔、苦痛、悲哀、绝望止息。因此，通过消除无明，人可以从生死轮回中获得释放。

重申之前所说，缘起法的教义只是说明生与死的过程，而不是世界的进化论。它所说的是生与苦的因，而绝对不是展示生命的第一因。缘起法里的无明是对四圣谛的无明。理解四圣谛是非常重要，因为对这些圣谛的无知使我们掉落不断的生死轮回的圈套。

佛陀对阿难陀 (Ananda) 尊者说：“由于不理解缘起法，人们如绵线球一般被缠住，不能看见真相，因此总是被痛苦折磨——总是诞生于凄凉和忧郁的状况，于彼处混乱和延长的苦难长存。他们不知道如何摆脱纠缠，从纠缠中走出来。”